

# 按时转档证明

南京艺术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：

你校拟录取考生\_\_\_\_\_（考生编号：\_\_\_\_\_，  
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），系我校 2026 届应届硕士毕业生，  
该生档案将于 2026 年 8 月 1 日前转档。

特此证明！

档案所在部门（公章）

2026 年 月 日